

金沙鎮民代表會第13屆第12次臨時會代表提案

【1】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呂代表寶玉

連署人：周主席水土、張代表成爵、蔡代表寶愛

案由：建請公所重新鋪設圖書館到忠孝社區活動中心路段鋪面，以維護街道安全及平整。

說明：

- 一、圖書館到忠孝社區活動中心路段鋪面，多年未曾養護致破損嚴重，造成路面顛簸、凌亂不堪，影響用路人的安全。
- 二、近年來西園里及官嶼里居民，出入沙美菜市場、榮光新村及金沙國中等，經過該路段日益頻繁，且圖書館及忠孝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及整修完成，與該路段破損不堪形成嚴重反差，實在有礙觀瞻，應予與改善。

辦法：依說明所述，請公所陳報縣政府爭取編列補助充新鋪設。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金沙鎮民代表會第13屆第12次臨時會代表提案表

【2】：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呂代表寶玉

連署人：周主席水土、蔡代表寶愛、張代表成爵

案由：建請爭取金門縣政府於金沙公墓興建靈骨塔，以使金沙公墓整體開發有效利用案。

說明：

- 一、金門縣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第 21 條第一項：公墓內埋葬屍體之墓基，應繳納費用，並應自營葬日起滿二十年起掘檢骨……。第二項：起掘之骨灰（骸）應置放於骨灰（骸）存放設施，並由該管主管機關或其授權之機關通知墓主或關係人於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內會同辦理遷葬，所需費用由墓主或關係人負擔。……。
- 二、本席於本會第 12 屆第 17 次臨時會代表提案，爭取金門縣政府於金沙公墓興建靈骨塔，經本會大會決議照案通過陳報縣政府在案。
- 三、金沙公墓已經趨於飽和，為解決問題，推動本案刻不容緩同時為減輕民眾負擔，請研擬遷葬獎勵補助造福百姓。

辦法：請公所陳報縣政府，積極推動金沙公墓興建納骨塔。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